

在變老的路上，我們都是一路走一路扔。扔掉年輕時的幼稚、天真，也一路拾起成熟和堅韌。

回望過去，感恩歲月把我們變成了更好的自己。那時候，一點風吹草動都能讓你崩潰，被傷害到遍體鱗傷時就會陷入自我懷疑，挫敗和焦慮也如影隨形。

好在迷茫的日子，終究會過去。他們都說，是因為人越成熟，所以越通透。其實不過是因為，看過了不少事，見過了不少人，也越來越明白這個世界不會完全按照自己的意願走。吃了很多虧，受了很多罪，也愈加明白了對很多事情即使用盡全力，結果也可能是無能為力。

所以，乾脆學着放下，讓結果隨緣，不再過多強求。

他們說，“放下，是因為強大。”我倒覺得，是因為看透，所以不再困惑；因為經歷，所以冷靜。是歲月讓我們強大，讓我們成熟到無所畏懼。

是強大，讓我們最終學會了放下。

二

在變老的路上，變好

到了一定的年紀，很多事都不挂心頭了。該捨的捨，原本捨棄不了的也都慢慢學會了割捨。

以前的我們，周轉於各種聚會，害怕孤獨。現在的我們，可能更享受一個人的閑情。

以前的我們，一遇到喜歡的物件便滿心歡喜地買回去，堆在家里落灰也不捨得丟棄。現在的我們，正在慢慢斷捨離掉多餘的社交、多餘的物件，以及多餘的情緒。

清淨做自己，方得自在。如此，甚好。

三

我們每天都在迎來送往。有人來了，就此留下，也有不少人只是短暫地駐足停留。

有的教會你愛和勇氣，有的教會你堅強和獨立……即便知道未來不可知，但是也無比感恩這種緣分的可貴。離開也好，陪伴也罷，



過程才是最重要的。能夠遇見，便是一種幸運。

懷着感恩之心去生活，所見皆是風景。

做個惜緣之人，所遇都是幸運。以虔誠的真心，結交三觀相同的朋友，去愛想愛的人。緣分的路上，以真心換真心。

無論結局如何，感恩這一路遇見的人。因為有你們——家人、愛人、朋友，讓我們不再孤獨。

四

年歲越是增加，越不能失掉童心。沒有誰的人生是一帆風順的，真正強大的人都懂得從苦里熬出花來。即便現實再難，也能從苦里找出生活的樂趣。

有句話說得好：純真的人，不代表沒有見過世界的黑暗，恰恰因為見到過才更知道純真的好。

雨天沒撐傘又怎樣，雨中漫步不也是別有情調，說不定還能意外遇見一抹彩虹；天黑沒有燈又怎樣，不遠處一定有璀璨燈火，還能賞一片清幽；喜歡的人不喜歡你又怎樣，給你空出真愛的位置，好邂逅更合適的人……

樂觀點，快樂點，黑暗最怕陽光。你要做個可愛的人，不煩世事，滿心歡喜。

往後餘生，願你無堅不摧，願你百毒不侵，願你刀槍不入，願你平安喜樂。歲月靜好，微風不燥，在變老的路上，願你無憂亦無懼，一點點變更好。(作者：陳阿咪)

最好的友情是各自忙亂



記得陳佩斯在一次採訪中談到和朱時茂的友情，他說，從來不需要想起，因為從來都不曾忘記。

這大概就是友情最好的樣子吧，朋友之間，由於平時都彼此忙碌，絕少聯繫，但知道你過得好，也就足夠。不需要時刻的陪伴。但當另一個人需要幫助的時候，另一個人肯定會雪中送炭。

這樣的朋友，有一二也就足夠。

或許很多時候，我們都不能正常的擁有一段友情，因為我們所處的每個人生節點，都會遇見不同的人，而這些人不能永遠的陪着你往下走，只有時間才能沉澱出真朋友。

而這些朋友，往往是很長的時間未曾見過面。人啊，都是害怕時間的，與故人相遇，難免擔心歲月的變遷。

當多年不見的朋友再次重逢的時候，你會發現你們依然親密如昨，不管雙方這些年經歷了什麼，身份如何，只是對方認識的你我。

有什么事情比老友相見的場景更感動人的呢！

終究，我們想在友情里找的，是一種不必刻意逞強也不心虛，不時常維係也不歉疚，不必相濡以沫，卻隨時虛位以待的感情。

那是我們人生的休憩之處。

我們爲了夢想、生活各自爲戰，有事聯繫，沒事各忙各的，越簡單，越熨帖。

其實最好的友情便是，即使時光荏苒，你我天各一方，爲了夢想各自爲戰，爲了生活各自忙亂，我也依舊記挂着你的現狀，隨時虛位以待你的傾訴與分享。

最好的友情便是，各自忙亂卻互相牽挂。

互相牽挂

这一把用了多年的旧梳子，滑润无比，上面还浸染着属于母亲的独特发香。我用它给坐在前面的母亲梳头，小心谨慎，尽量少让头发掉落。

天气晴朗，阳光透过七层楼的病房玻璃窗直射到床边的小几上。母亲的头顶上也闪耀着这初夏的阳光。她背对我坐着，花白的发根清晰可见。唉，曾经多么乌黑浓密的长发，如今却变得如此稀薄，只余小小一握在我的左手掌心里。

记得小时候最喜欢早晨睁眼时看到母亲梳理头发。那一头从未修剪过的头发，几乎长可及地，所以她总是站在梳妆台前梳理，没法坐着。一把梳子从头顶往下缓缓地梳，还得用她的左手分段抓着才能梳通。全部梳通之后，就在后脑勺用一条黑丝线来回地扎，扎得牢牢的；再将一根比毛线针稍细的钢针穿过，然后便把垂在背后的一头乌亮的长发在那钢针上左右盘缠，梳出一个均衡而标致的髻子；接着套上一个黑色的细网，再用四只长夹子从上下左右固定形状；最后拔去钢针，插上一只金色的耳挖子，或者戴上翠饰的簪子。这时，母亲才舒一口气，轻轻捶几下举酸了的双臂；然后，着手收拾摊在梳妆台上的各种梳栉用具。有时，她从镜子里瞥见我在床上静静地偷看她，就会催促：“看什么呀，醒了还不快起床。”也不知道是什么缘故，对于母亲梳头的动作，我真是百看不厌。心里好羡慕那一头长发，觉得她那熟练的一举一动很动人。

我曾经问过母亲，为什么一辈子都不剪一次头发呢？她只是回答：“因为小时候你阿公不许剪，现在你们爸爸又不准。”自己的头发竟由不得自己做主，这难道是“三从四德”的遗留吗？我有些可怜她。但是另一方面，又庆幸她没有把这样美丽的头发剪掉，否则我就看不到她早晨梳发的模样了。

給母親梳頭發

母亲是一位典型的旧式贤妻良母。虽然她曾受过良好的教育，可是自我记事以来，她似乎是把全部精力都放在家事上了。她伺候父亲的生活起居，无微不至，使得在事业方面颇有成就的父亲回到家里就变成一个完全无助的男人。她对子女们也照顾得十分用心，虽然家里一直都雇有女佣打杂做粗活儿，但她向来是亲自上市场选购食物，全家人所用的毛巾、手绢等，也都得由她亲手漂洗。我们的皮鞋是她每天擦亮的，她还要在周末给我们洗晒球鞋。所以星期天上午，那些大大小小、黑黑白白的球鞋经常被整齐地放在阳台的栏杆上。我那时极厌恶母亲这样做，深恐偶然有同学或熟人走过门前看见，我却忽略了自己脚上那双干净的鞋子是怎么来的。

母亲当然也很关心子女的读书情况。她不一定查阅或指导每一个人的功课，只是尽量替我们处理好课业外的琐事。说来惭愧，上高中以前，我从未削过一支铅笔。我们房间里有一个专放文具的五斗柜，下面各层抽屉中存放着各种各样的笔记本和稿纸，最上面的两个抽屉里，左边放着削尖的铅笔，右边则是用过的磨钝的铅笔。我们兄弟姐妹放学后，每个人只要把铅笔盒中写钝了的铅笔放进右边小抽屉，再从左边抽屉取出削好的，便可各自去做功课了。从前并没有电动的削笔机，好像连手摇的都很少看到，每一支铅笔都是母亲用那把锐利的士林刀削好的。现在回想起来，母亲未免太过宠爱我们了，然而我们当时却视此为理所当然而不知感激。有一回，放学较迟，削尖的铅笔已被别人拿光，我竟为此与母亲斗过气。家中

琐碎的事情那么多，我真想象不出，母亲是在什么时间做这些额外的工作的。

岁月流逝，子女们都先后长大成人，而母亲却在我们忙于成长的喜悦中不知不觉地衰老。她姣好的面庞有皱纹出现，她的一头秀发也逐渐变得花白而稀薄。这些年来，我一心一意照料自己的小家庭，也忙着养育自己的儿女，更能体会到母亲的爱心。我不能再天天与母亲相处，也看不到她在晨曦中梳理头发的样子，只是惊觉那发髻已明显变小。她仍然梳着相同样式的髻子，但是，从前堆满后颈的乌发，如今所余已不及原有分量的四分之一。

近年来，母亲的身体已大不如前。由于心脏机能衰退，医生不得不为她施行外科手术，将一块火柴盒大小的干电池装入她左胸口的表皮下。这是她有生以来首次接受手术。她十分害怕，而我们大家更是忧愁不已。幸而一切顺利，经过一夜安眠之后，母亲终于渡过难关。

数日后，医生准许母亲下床活动，以促进伤口愈合并恢复体力。可是，母亲忽然变得十分软弱，不再是从前翼护着我们的那位大无畏的妇人了。她需要关怀，需要依靠，尤其不习惯装入体内的那块干电池，甚至不敢碰触也无法正视它。好洁成癖的她，竟因而拒绝特别护士为她沐浴。最后，只得由我出面说服。每隔一



給母親梳頭髮

林文月

日，我便为她擦洗身体。起初，我们两个人都有些忸怩。母亲一直嘀咕着：“怎么好意思让女儿给我洗澡哪！”我用不太熟练的手法，小心地为她擦拭身子。没想到，她竟然逐渐放松，终于柔顺地任由我照料。我的手指遂不自觉地带着一种母性的慈祥和温柔，爱怜地为母亲洗澡。我相信在我幼小的时候，母亲也一定是这样慈祥温柔地替我沐浴的。于是，我突然分辨不出亲情的方向，仿佛眼前这位衰老的母亲是我娇宠的婴儿。我的心里弥漫着高贵的母性之爱。

洗完澡后，换一身干净的衣服，母亲觉得舒畅无比，更要求我为她梳理因久卧病床而蓬乱的头发。我们拉了一把椅子到窗边。从这里可以眺望马路对面的楼房。楼房之后有一座被白云遮掩的青山，青山之上是蔚蓝的天空。

起初，我们闲聊着一些无关紧要的话题。不久，却变成我一个人的轻声絮语。母亲是背着我坐的，所以我看不见她的脸。许是已经困了吧？我想她大概舒服地睡着了，像婴儿沐浴后那样……嘘，轻一点。我轻轻柔柔地替她梳理头发，依照幼时记忆中的那一套过程。不要惊动她，不要惊动她，让她就这样坐着，舒舒服服地打一个盹儿吧。(作者：林文月)